

##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鸿投资”）计划自 2018 年 8 月 28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 2%。

●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截至 2018 年 9 月 5 日下午收市，力鸿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票 1,813,2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

2018 年 9 月 6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力鸿投资的通知，力鸿投资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18 年 9 月 5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813,2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名称：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增持主体已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力鸿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95,0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87%。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 2%；
-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力鸿投资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5、本次增持的实施方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

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7、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2018年8月28日起6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若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 三、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2018年9月5日下午收市，力鸿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票1,813,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

### 四、 本次增持后控股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8年9月5日下午收市，力鸿投资持有公司股票96,908,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42%。

### 五、 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 四、 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公司将督促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相关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6日